

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

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务信用承诺书

单位名称：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441403007214503E

根据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梅州市加强政务系统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的文件精神，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，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服务态度承诺：认真执行“首问责任制”，文明礼貌，热情周到。对服务对象全程、高效服务，杜绝“生、冷、硬、顶、拖”等现象。

二、规范业务承诺：提供优质价格政策查询、咨询、价格认定、成本调查工作；做好粮食收购资格认定和粮食政策咨询服务工作；项目审批、核准、备案全部实行在线办理，所有服务材料一次性告知，按规定时限按时办结回复。

三、信访服务承诺：对来访群众接待热情，服务周到，文明耐心，办事高效，杜绝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、话难听”等不良现象。

四、**依法行政承诺**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全区发改工作，进一步强化依法行政的意识，做到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检查、行政服务有法有据、公开透明，杜绝营私舞弊。

五、**政务公开承诺**：严格执行政务公开相关规定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，推进发改系统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。

六、**廉洁自律承诺**：严格执行“中央八项规定”和省委、市委、区委的廉洁自律有关规定，强化自律意识，严格落实责任追究，确保全局风清气正。

发挥政府部门诚信建设示范作用，加快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建设，协同推进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坚决维护政府诚信，践行承诺，自觉接受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监督。

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0年9月22日

